

2024 年度 福建省民政学校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民政学校的主要职责是：全面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方针，努力培养和造就适应社会需要的专业技能人才。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培育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加强校企合作，充分利用职业教育资源，坚持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重，实行灵活的办学模式，努力为创建学习型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民政学校包括 8 个内设科室,无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民政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79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福建省民政学校的主要任务是:继续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目标,统筹兼顾,锐意进取,扎实落实各项工作任务,提升教育质量,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坚持问题导向,落实整改工作。针对省委巡视指出存在的问题以及前期驻厅纪检组驻点检查发现问题,坚持从政治高度做好整改工作,部署研究整改任务落实,制定整

改方案及措施。坚持以问题为指引，坚持源头治理不松懈，倒查制度漏洞，强化建章立制，形成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

（二）加大专业建设，促进产教融合。以培训、专题讲座、企业导师进课堂等方式，建设专兼结合的民政专业师资队伍。加强民政专业课程建设，以企业需求为导向，针对在校学生缺乏项目实践经验的问题，精心制定合理的实训课程。依托网络和多媒体技术，开展线上企业实践教学，让企业提前介入人才培养。同时，与民政服务机构建立长期稳固的校外实训基地，深化产教融合。与省厅、福州市政府、连江县积极沟通，推动迁建项目建设，提高实训中心及硬件水平。

（三）拓展工种门类，推进培训认定。继续开展校内学生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拓展民政类职业工种的门类。针对新增民政类专业（如：康复辅具、假肢矫形器等），积极申报相对应专业工种的等级评定资质；持续推进民政行业特殊工种的培训和认定工作。

（四）加强主题教育，推动成果转化。坚持学习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学习贯彻省委、省民政厅等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论述、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推动理论学习深化内化转化，指导教职工履

职尽责，推动学校民政专业建设，为福建民政系统输送更专业的技能人才；认真落实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整改措施，抓好问题整改；结合学校和各党支部具体情况，指导推进各支部开展达标创星评比活动，挖掘特色，树形象创品牌，以评促建，以评促干。

（五）加强队伍建设，加大人才培养。探索选人用人和干部监督相关工作，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使用；强化激励考核力度，进一步促进干部担当作为；创新年轻干部、专业人才脱颖而出的举措，做好人才储备；加强高技能专业队伍打造，充分发挥其带动影响作用，不断扩大专业队伍规模和质量。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4.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45.8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155	五、教育支出	2887.6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2
九、其他收入	3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3.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265.72	支出合计	3265.7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265.72	2364.92			445.8	155				300	
205	教育支出	2887.66	2051.86			445.8	90				300	
20503	职业教育	2887.66	2051.86			445.8	90				3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887.66	2051.86			445.8	9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2	12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2	124.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4	108.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8	1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84	188.84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84	188.84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52	160.52				65					
2210202	提租补贴	28.32	28.3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265.72	3265.72		0	0	0
205	教育支出	2887.66	2887.66		0	0	0
20503	职业教育	2887.66	2887.66		0	0	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887.66	2887.66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2	124.22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2	124.22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4	108.84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8	15.38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84	253.84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84	253.84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52	225.52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32	28.32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4.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2051.8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8.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364.92	支出合计	2364.9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64.92	2364.92	
205	教育支出	2051.86	2051.86	
20503	职业教育	2051.86	2051.8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051.86	2051.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2	124.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2	124.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4	108.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8	1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84	18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84	18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52	160.52	
2210202	提租补贴	28.32	28.3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64.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9.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3
310	资本性支出	22.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64.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9.48
30101	基本工资	357.72
30102	津贴补贴	28.8
30103	奖金	505.6
30107	绩效工资	322.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41
30201	办公费	2.3
30202	印刷费	9.5
30203	咨询费	4
30204	手续费	0.1
30205	水费	12
30206	电费	50
30207	邮电费	7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
30211	差旅费	15
30213	维修(护)费	10
30216	培训费	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
30226	劳务费	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
30228	工会经费	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3
30305	生活补助	1.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5
310	资本性支出	2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3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福建省民政学校收入预算为 3265.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租金增加，拆迁款收回，收入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4.92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45.8 万元、事业收入 155 万元、其他收入 3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265.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学条件改善、师资队伍建设、校园建设等方面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265.7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64.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23 万元，下降 0.72%，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减少，支出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公务接待等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单位日常正常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2051.86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中专教育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3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0.5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2210202—提租补贴 28.3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发放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64.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65.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99.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本单位共设置 0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民政学校	部门预算编码	324615
年度	资金总额	3265.72	

预算 安排 (万元)	项目支出		0.00	
	基本支出		3265.72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为了较好完成单位经费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控制费用使用，保障工作人员待遇水平，提升教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教职工生活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实习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数量	≥110人
		质量指标	学生毕业率	≥84%
		时效指标	保障人员工资每月发放及时率	=100%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财政核拨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福建省民政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民政学校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 套。

2024 年本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